

关于江西日月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情况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一、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	
二、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21）第 110A000096 号

江西日月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江西日月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月明）截至 2020 年 11 月 2 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说明》。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编制《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日月明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的基础上对日月明董事会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说明》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合理确信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说明》不存在重大错报。在审核工作中，我们结合日月明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日月明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20 年 11 月 2 日的《江西日月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说明》中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

本报告仅供日月明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不适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日

江西日月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江西日月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西日月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94号）同意，本公司于2020年11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26.4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2,84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49,021.2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0)第110ZC00411号）。

二、 招股说明书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本次募集资金投向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金额
江西高新轨道测控产业基地智能制造中心及研发中心项目	27,345.72
江西高新轨道测控产业基地运维中心项目	6,284.80
合 计	33,630.52

在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本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先行投资建设以上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以后，按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的相关规定置换本次发行前已投入使用的自筹资金。

三、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20年11月2日，本公司已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115.63万元，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
江西高新轨道测控产业基地智能制造中心及研发中心项目	27,345.72	102.86

江西高新轨道测控产业基地运维中心项目	6,284.80	12.77
合 计	33,630.52	115.63

四、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

为保证上市工作的顺利进行，本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支付部分发行费用，截至2020年11月2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共计351.39万元，本次一并置换。

五、置换募集资金的实施

为提高本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本公司决定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15.63万元及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351.39万元。此项置换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6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

江西日月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0日



纪小健



姓名 纪小健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5-1-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1321198501127833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001668098
No. of Certific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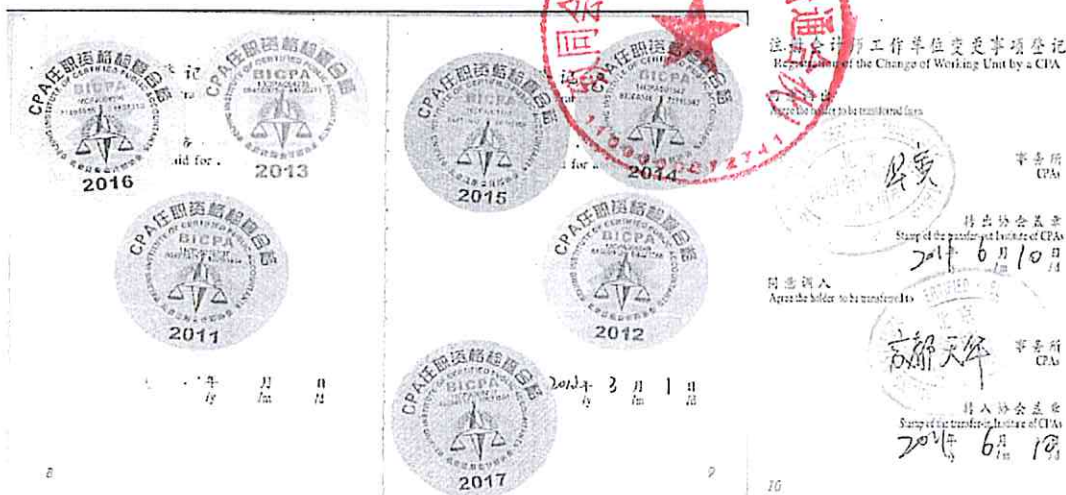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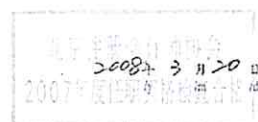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发证日期: 2007年 11月 15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out

李郁正 李郁正
CPA CPA
2012年6月29日
Stamp of the transfer 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转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in

张同 张同
CPA CPA
2012年6月29日
Stamp of the transfer in Institute of CPAs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纪小健
证书编号: 110001668098

this renewal

继续有效一年。
for another year after



2009年 3月 20日

年 月 日



姓 名 李苗苗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0-07-2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42327189007274929
Identity card number



姓名: 李苗苗
证书编号: 110101560456

记
stration

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560456
No. of Certific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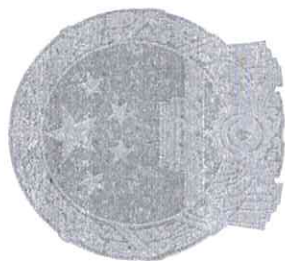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 年 05 月 16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by mo day

证书序号: 0014469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惠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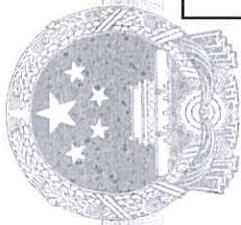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副本) (20-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法定代表人 李惠琦

经营范围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2月22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审计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0年11月12日